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性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)于 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中审众环所")审计,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01,590,880.06元,截至2021年12月31日,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2,791,058,323.21元,未弥补亏损金额为2,791,058,323.21元,实收股本803,169,608元,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正,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,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-2,689,467,443.15 元,主要是由于 2017、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-418,562,856.91元,-2,400,111,494.97元,2019年度虽扭亏为盈,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,003,448.48元,但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。2020年度,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41,389,727.63元。

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、2020 年度亏损的具体原因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、2019 年 4 月 24 日、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17

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。

2021 年度,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,金额为-101,590,880.06元,亏损的主要原因为:

1、子公司兴科电子(东莞)有限公司被 SinCo Technologies Pte Ltd 在美国提起的两起诉讼和解,公司根据和解协议,基于谨慎性原则,就兴科电子需支付的和解款项计提预计负债; 此外,为应对该诉讼,公司律师费用支出同比增长,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; 2、计提子公司金龙机电(淮北)有限公司处置的部分闲置房屋建筑物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; 3、子公司深圳甲艾马达有限公司厂区搬迁产生员工补偿金额、搬迁费用、装修费用等。

三、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- 1、在行业面临洗牌的情况下,进一步加强马达及结构件业务的研发投入和 资本支出,优化组织结构,加强核心竞争力。
- 2、调整触控显示业务,逐步关闭显示模组加工业务,集中精力发展盖板玻璃业务。
- 3、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,发展非手机业务零部件业务,例如电子烟相关代工业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